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Karr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0)

###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重列)	
收入(千港元)	<b>1,439,788</b>	1,645,666	-13%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	<b>73,455</b>	92,542	-2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66,947	不適用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 持續經營業務	<b>3.6</b>	4.6	-2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8.3	不適用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b>1.5</b>	4.0 <sup>#</sup>	-63%
<sup>#</sup> 包括已終止經營業務			

### 中期業績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未經審核之綜合中期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69,681	670,648
投資物業		262,599	281,865
無形資產		2,785	3,287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79,889	82,810
其他金融資產		19,223	13,067
其他非流動資產	4	50,859	91,842
遞延稅項資產		8,502	8,951
		<u>1,093,538</u>	<u>1,152,47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89,876	633,168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4	717,340	558,11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	44,156	39,894
應收關連公司賬款		3,024	2,628
本期可收回稅項		5,061	5,060
現金及銀行存款		218,715	159,445
		<u>1,478,172</u>	<u>1,398,309</u>
<b>資產總值</b>		<u><b>2,571,710</b></u>	<u><b>2,550,779</b></u>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02,146	202,146
其他儲備		183,236	244,285
保留溢利		533,464	490,331
<b>權益總值</b>		<u><b>918,846</b></u>	<u><b>936,762</b></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5	374,215	350,2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		476,783	481,179
銀行借貸	6	583,813	422,372
租賃負債		5,653	6,611
應付聯營公司賬款		4,248	3,895
應付關連公司賬款		3,654	3,848
本期應付稅項		106,601	109,583
		<u>1,554,967</u>	<u>1,377,700</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貸	6	94,621	230,000
租賃負債		210	3,126
長期服務金準備		782	782
遞延稅項負債		2,284	2,409
		<u>97,897</u>	<u>236,317</u>
<b>負債總值</b>		<u>1,652,864</u>	<u>1,614,017</u>
<b>權益及負債總值</b>		<u>2,571,710</u>	<u>2,550,779</u>
<b>流動(負債)／資產淨值</b>		<u>(76,795)</u>	<u>20,609</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1,016,743</u>	<u>1,173,079</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元	二零二二年 (已重列) 千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入	3	<b>1,439,788</b>	1,645,666
收入成本		<b>(1,273,239)</b>	(1,479,866)
毛利		<b>166,549</b>	165,800
分銷及銷售費用		<b>(11,029)</b>	(17,230)
一般及行政費用		<b>(55,988)</b>	(47,193)
其他收入／收益	8	<b>3,454</b>	6,839
經營溢利		<b>102,986</b>	108,216
財務收入		<b>1,403</b>	720
財務成本		<b>(21,553)</b>	(14,767)
財務成本，淨額	10	<b>(20,150)</b>	(14,047)
應佔聯營公司(損失)／溢利		<b>(1,518)</b>	104
除稅前溢利		<b>81,318</b>	94,273
所得稅	11	<b>(7,863)</b>	(1,731)
本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b>73,455</b>	92,542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本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	7	<b>—</b>	166,947
本期溢利		<b>73,455</b>	259,48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重列)
	附註	千元	千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以下各項之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12	73,455	92,54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66,947
		<u>73,455</u>	<u>259,489</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12		
— 持續經營業務		3.6	4.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8.3
		<u>3.6</u>	<u>12.9</u>
攤薄後每股溢利(港仙)	12		
— 持續經營業務		3.6	4.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8.3
		<u>3.6</u>	<u>12.9</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重列)
	千元	千元
本期溢利	<u>73,455</u>	<u>259,489</u>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變動	—	1,084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異	(61,105)	(199,981)
其他金融資產公平值之變動	<u>56</u>	<u>14</u>
本期其他全面收入	<u>(61,049)</u>	<u>(198,883)</u>
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u><b>12,406</b></u>	<u><b>60,606</b></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以下各項之本期全面收入總額：		
— 持續經營業務	<b>12,406</b>	(2,98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u>—</u>	<u>63,593</u>
	<u><b>12,406</b></u>	<u><b>60,606</b></u>

## 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港元列示)

### 1 編製基準

本份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規定，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但已經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告須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預期將反映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之同一會計政策編製。會計政策之變動詳情載於附註2。

於二零二三年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76,795,000元，銀行借貸總額678,434,000元及資本承擔48,229,000元；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218,715,000元。

有鑑於此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其可用融資來源(包括銀行融資)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擁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考慮到本集團自報告期末起未來十二個月之現金流量預測，包括本集團未動用與無抵押銀行借款相關之銀行融資645,151,000元、本集團於到期時續借或再融資之能力、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營運資金以充分履行其自報告期末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之財務義務、且不存在與事件或條件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該些事件或條件單獨或共同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的財務報表已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以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條，「保險合約」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務變革 — 支柱二規則範本」

該等發展對於本公告本期或以往期間所編製或呈列之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管理層」)定期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以該些報告為基礎決定營運分部。

本集團遍及世界各地之業務分為二(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大主要營運分部，分別是(i)五金塑膠業務及(ii)電子專業代工業務。

管理層從地區、產品及服務之角度考慮其業務。從產品和服務之角度來看，管理層評估五金塑膠業務和電子專業代工業務之表現。此外，也進一步以地區為基礎(日本、香港、中國大陸、亞洲(不包括日本、香港及中國大陸)、北美洲及西歐)來評估。管理層根據經營溢利評估營運分部之表現。提供予管理層決策用之分部資料之計量方式與本中期財務報告一致。

分部資產及負債之計量並無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最高級執行管理層，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五金塑膠 業務 千元	電子專業 代工業務 千元	合共 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837,141	602,647	1,439,788
分部間收入	12,316	—	12,316
	<u>849,457</u>	<u>602,647</u>	<u>1,452,104</u>
報告分部收入	<u>849,457</u>	<u>602,647</u>	<u>1,452,104</u>
毛利	145,129	21,420	166,549
分銷及銷售費用及一般及行政費用	(60,988)	(6,029)	(67,017)
其他收入／收益	3,208	246	3,454
	<u>87,349</u>	<u>15,637</u>	<u>102,986</u>
經營溢利	<u>87,349</u>	<u>15,637</u>	<u>102,986</u>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如下：

###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重列)		
	五金塑膠 業務 千元	電子專業 代工業務 千元	合共 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22,699	622,967	1,645,666
分部間收入	<u>17,140</u>	<u>—</u>	<u>17,140</u>
報告分部收入	<u><u>1,039,839</u></u>	<u><u>622,967</u></u>	<u><u>1,662,806</u></u>
毛利	150,986	14,814	165,800
分銷及銷售費用及一般及行政費用	(59,104)	(5,319)	(64,423)
其他收入／收益	<u>6,328</u>	<u>511</u>	<u>6,839</u>
經營溢利	<u><u>98,210</u></u>	<u><u>10,006</u></u>	<u><u>108,216</u></u>

經營溢利調節至除稅前溢利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元	二零二二年 (已重列) 千元
經營溢利	<b>102,986</b>	108,216
財務收入	<b>1,403</b>	720
財務成本	<b>(21,553)</b>	(14,76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u><b>(1,518)</b></u>	<u>10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	<u><u><b>81,318</b></u></u>	<u><u>94,273</u></u>

#### 4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719,988	560,793
減：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虧損撥備	<u>(2,648)</u>	<u>(2,679)</u>
	717,340	558,11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u>95,015</u>	<u>131,736</u>
	812,355	689,850
減：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	<u>(50,859)</u>	<u>(91,842)</u>
	<u>761,496</u>	<u>598,008</u>
代表：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717,340	558,114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u>44,156</u>	<u>39,894</u>
	<u>761,496</u>	<u>598,008</u>
其他非流動資產	<u>50,859</u>	<u>91,842</u>

附註：其他非流動資產代表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之已付按金金額為50,859,000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91,842,000元)

除其中四位(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四位)客戶之數期超過90日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之數期由30日至90日。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0至90日	652,700	538,647
91至180日	63,126	19,430
181至360日	4,039	2,520
360日以上	123	196
	<u>719,988</u>	<u>560,793</u>

於報告日，信貸風險之最高承擔為上述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作為質押之抵押品。

## 5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0至90日	344,026	318,066
91至180日	27,103	28,540
181至360日	2,647	2,501
360日以上	439	1,105
	<u>374,215</u>	<u>350,212</u>

## 6 銀行借貸

	二零二三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二零二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年內償還或受應要求償還條款規限 並分類為流動負債之銀行借貸之部份	<b>583,813</b>	422,372
一年後償還並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之銀行 借貸之部份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b>60,303</b>	230,000
二年後但於五年內	<b>34,318</b>	—
	<b>94,621</b>	230,000
銀行借貸總額	<b><u>678,434</u></b>	<b><u>652,372</u></b>
代表：		
無抵押	<b><u>678,434</u></b>	<b><u>652,372</u></b>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須滿足與本集團財務狀況表相關的財務比率承諾。倘本集團違反該等承諾，則已提取之貸款將須按要求償還。由於嘉創集團分拆(附註7)，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已違反有關銀行貸款中有形資產淨值要求和合併息稅折舊攤銷前營業淨利與合併利息支出比率的金額為540,046,000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06,000,000元)。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已獲得貸方的豁免，且各貸方均知悉本集團於報告期的財務比率要求尚未符合要求。截至本報告日期，貸款人並未提出立即償還銀行貸款的任何要求，並已授予報告期內違約行為的豁免。

其中65,455,000元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05,000,000元)之原有合約還款期為報告期後多於12個月。本集團已獲得貸方的豁免，並同意在報告期後提供一段寬限期，在此期間，本集團可以糾正違規行為，貸方不能要求立即還款。因此，於本期末／年末，該等負債分類為非流動負債。截止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65,000,000元負債因分拆導致未達成承諾而成為按要求償還，由非流動負債獲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截止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零元負債因分拆導致未達成承諾而成為按要求償還，由非流動負債獲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

##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嘉創房地產控股有限公司(「嘉創」)及其附屬公司(統稱「嘉創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實物形式分配(「分拆」)向本公司擁有人分配嘉創股份後，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實物分派完成後，嘉創已成為本公司之同系附屬公司，本公司及嘉創在分派前後均由控股股東最終控制。

簡明綜合損益表中之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將嘉創集團之業務表示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嘉創集團所進行之已終止業務之收益如下。

以下所列嘉創集團之財務資訊摘要為集團內部抵銷後之金額。

截至  
二零二二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元

收入	553,422
收入成本	<u>(138,736)</u>
毛利	414,686
其他收入	1,385
分銷及銷售費用	(8,416)
一般及行政費用	<u>(22,456)</u>
經營溢利	<u>385,199</u>
財務收入	4,103
財務成本	<u>(2,556)</u>
財務收入，淨額	<u>1,547</u>
除稅前溢利	386,746
所得稅	<u>(219,799)</u>
期內溢利	<u><u>166,947</u></u>
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6,947
非控股權益	<u>—</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u><u>166,947</u></u>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嘉創集團為本集團淨經營現金流出貢獻了85,208,000元，在投資活動中收到3,273,000元，並在融資活動中支付114,379,000元。

## 8 其他收入／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重列)
	千元	千元
租金收入	1,216	1,3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8	216
其他	2,190	5,284
	<u>3,454</u>	<u>6,839</u>

## 9 按性質分類之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重列)
	千元	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攤銷及折舊	44,727	49,341
無形資產之攤銷	777	77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86,032	221,592
	<u>186,032</u>	<u>221,592</u>

## 10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重列)
	千元	千元
財務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212	52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可轉回)計量之 金融資產其他利息收入	191	194
	<u>1,403</u>	<u>720</u>
財務成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利息支出	(23,291)	(14,382)
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	(213)	(385)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利息支出资本化	1,951	—
	<u>(21,553)</u>	<u>(14,767)</u>
財務成本，淨額	<u>(20,150)</u>	<u>(14,047)</u>

## 11 所得稅

所有於香港成立之集團公司乃根據本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之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

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業務須遵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按標準稅率25% (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納稅，除了一家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獲頒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稅率由25%減至15%。該權利每三年審查一次。

## 12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攤薄後每股溢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調整潛在攤薄影響之尚未行使購股權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已重列)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元)		
— 持續經營業務	73,455	92,542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166,947
	<u>73,455</u>	<u>259,489</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2,021,318	2,016,576
尚未行使購股權之影響(千股)	120	1,100
已發行普通股(攤薄)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u>2,021,438</u>	<u>2,017,676</u>
每股基本溢利(港仙)		
— 持續經營業務	3.6	4.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8.3
	<u>3.6</u>	<u>12.9</u>
攤薄後每股溢利(港仙)		
— 持續經營業務	3.6	4.6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8.3
	<u>3.6</u>	<u>12.9</u>

## 13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30,322,000元，即每股1.5港仙，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派發(二零二二年：80,852,000元，即每股4.0港仙，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派發)。

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4.0港仙)。中期股息為30,322,000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80,852,000元)於報告期末並未確認為負債。

## 股息

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港仙)予所有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此中期股息會於或約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發放予各合資格之股東。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四)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享有擬派發之中期股息，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 業務回顧

1. 本集團於期內之營業額為1,439,78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45,66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13%；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73,45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2,54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1%，主要由於受全球經濟放緩，通脹和高利率環境的影響導致市場需求減少。此外，融資成本的上升導致邊際利潤的下降。
2. 五金塑膠業務於期內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8%至837,14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22,699,000港元)，主要由於多項因素綜合所致包括宏觀經濟環境的通脹壓力和高利率政策，終端企業客戶的資本開支轉趨保守，加上新一代處理器平台延遲推出，導致伺服器市場的需求增長放緩。

3. 電子專業代工業務於期內之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下降約3%至602,64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2,967,000港元)。期內，電子專業代工業務持平，主要由於客戶對存儲產品仍有穩定需求。
4. 儘管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逐漸減退，然而，本集團要為包括經濟增長放緩、持續的高息環境、通脹壓力及地緣政治緊張在內的新挑戰做好準備。中美之間的貿易糾紛雖然仍然存在，但到目前為止，本集團未感受到直接影響，將會繼續密切關注事態發展。在這個充滿挑戰的商業氛圍中，客戶採購變得相對謹慎，訂單節奏亦隨之減緩。雖然如此，本集團會繼續不遺餘力地強化核心競爭力，確保本集團在行業中保持領先。
5. B6嘉利工匠大樓已完成部分內部裝修，生產部門及倉務部已相繼遷入。高速精密裁剪機和大型龍門沖床等先進設備亦已安裝到位，上述升級將進一步降低生產成本並提高工作效率。
6. 期內，憑藉各部門通力合作，本集團獲得部分重要客戶新一代伺服器的製造合同；使本集團未來的訂單量保持穩定；同時，本集團亦得到知名客戶嘉許，反映客戶對本集團新產品的技術水平、品質管理、服務質素及速度等都有高度評價及肯定。
7. 本集團完善團隊設置及定位，使台灣工程團隊專注研發工程，內地工程團隊則注重生產工程，相得益彰，從而加強工程團隊技術及新工藝開發。此外，本集團完成組建內地市場團隊，加強拓展及服務內地客戶。透過提升團隊的行動力及配合力，本集團更能滿足客戶需求，爭取更多優質客戶。

8. 本集團持續推進自動化流程，並對各部門進行針對性培訓，不僅提高員工的專業知識和系統化思維能力，同時顯著改善工作效率和成本效益，特別是在包裝材料和物流運輸方面。
9. 在滿足客戶供應鏈多元化和雙軌運行的框架下，本集團的泰國工廠已投入運營，提供更靈活的生產配置滿足國際市場需求，同時降低對單一地區生產的依賴。此外，本集團與泰國聯營公司T. Krungthai Industries Public Company Ltd. (「TKT」) 成功取得更大的協同效應，加強掌握區域全面經濟伙伴協定(「RCEP」)的機遇。
10. 期內，本集團亦履行社會責任，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業務營運中，堅持「綠色生產、節能減排」之商業營運模式，促進環境、企業發展及社會之間融和，推動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

## 前景

面對地緣政治風險及持續的高息環境，全球經濟增長的不確定性正增加，這影響了終端客戶的資本投入，加上在中美貿易磨擦及晶片供應緊張的情況下，本集團在下半年有必要採取更謹慎的發展策略和執行更嚴謹的財務管理。儘管如此，在數字化轉型的推動下，伺服器產業發展相對穩定，特別是隨著人工智能(AI)領域的快速發展，本集團已開始從若干品牌客戶取得AI相關的伺服器訂單，預計在二零二四年起交付。

針對市場的新動態，本集團不斷強化市場拓展策略並擴大客戶基礎。本集團同時積極提升工程研發能力，涵蓋台灣、內地及其他海外市場，進一步提高工程技術和製造工藝。我們致力為客戶提供卓越服務，同時為多元化產品線打下堅實基礎，進一步拓展非伺服器產品市場。

透過不斷改進自動化生產流程和優化運營結構，本集團生產效率已顯著提升，並有效節省成本。增強員工培訓與技術革新不僅提升本集團管理層的戰略規劃能力，也為整個產業的升級與轉型奠定基礎。展望未來，本集團致力於內地及海外市場的持續擴張，通過多元化產品與品質效率的提升，帶來平穩發展及穩定收入，實現可持續發展，確保股東利益最大化。

## 總結

「千里之行、始於足下」，在具挑戰環境中，企業不可裹足不前，必須創新求變、突破框架、推陳出新、多向思維、精益求精、團結奮發。本集團必須發揮「凡事皆可能」的企業文化精神，踏實穩步向前，為本企業創造價值為基要，共勉之。本集團亦銘感股東及各持份者經年不懈之支持及信心。

## 流動資源及財務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的淨計息借貸(代表銀行借貸加租賃負債減現金及銀行存款及受限制存款)約為465,582,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02,664,000港元)及淨計息借貸比率(代表淨計息借貸總額相對權益總額之比例)為51%(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54%)。

銀行計息借貸為684,297,000港元，現金及銀行存款為218,715,000港元及銀行未動用融資額為645,151,000港元，本公司有信心足以應付本集團目前及未來營運及投資之資金需要。

## 匯兌風險

本集團之大部分資產、負債及業務交易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自外國業務之商業交易、經確認資產及負債以及淨投資產生之外匯風險均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繼而對本集團之生產成本造成壓力。為了降低人民幣匯率波動對其業務之影響，如需要，本集團將積極與其客戶溝通，從而調整其產品之售價及可能使用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外匯風險(如需要)。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期內完結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 僱員及薪酬政策

集團員工已由去年同期期末約3,700名減少至本期期末約3,300名。由於本集團在當地建立了良好的信譽，故此於招聘人員上並未遇到重大的困難。

僱員薪酬乃根據一般市場標準及僱員之表現及經驗釐定，本集團並會根據公司已審核的業績透過獎賞評核政策，對有良好表現的員工發放花紅。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及強制性公積金。

此外，為配合中國內地發展及實際挽留人才需要，集團設有「合作置業計劃」，透過是項計劃，鼓勵及資助公司重點栽培人才於當地安居樂業，於競爭激烈的人才市場有效挽留人才。

## 表現為先

本集團採納表現掛勾的獎金制及客觀的表現評估，有超卓表現的員工則會獲發比以往更佳的獎金。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期內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期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一月成立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現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負責處理審核範圍內的事宜，包括審視及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本公司現在提呈期內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下文所述外，本公司於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2.2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細則，在本公司每一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之當時在任之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或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多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值退任，惟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不須按此規定輪值退任或在釐定每年退任董事人數時被計算在內。此外，任何填補空缺而獲委任之董事或為董事會新增之成員僅可任職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彼可膺選連任。然而，本集團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將至少每三年考慮自願退任，從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B.2.2。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良好企業管治。

- 此外，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2.1規定應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何焯輝先生(「**何先生**」)目前兼任該兩個職位。

何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於製造業及房地產與文化相關產業具備豐富經驗。同時，何先生具備擔當行政總裁所需之合適管理技巧及商業觸覺之先決條件。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同時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為本集團提供強大兼一致的領導，並可讓本集團更有效及有效率地發展長遠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因此董事會認為無須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由何先生繼續擔任這兩個角色。鑒於董事會乃由經驗豐富及具有卓越的人才組成，且董事會有足夠人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故董事會相信，透過董事會之運作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分佈。

本公司將繼續不時檢討其常規，以達至高水平之公司管治。

## 遵守標準守則

期內，本公司已採納嚴格程序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以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經本公司向各董事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有關期間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報告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10)段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合適時在聯交所的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何焯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何焯輝先生、陳名妹小姐、趙凱先生及陳毅文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啟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海城先生、任重誠先生及劉健華博士。

\* 謹供識別之用